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9-临 028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9 年 8 月 0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10 人，实际参加董事 10 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强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同意通过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二）董事会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为加强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积极落实公司纪委决策部署，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置纪检室，负责建立纪检、监察工作计划及机制，开展各项廉洁风险防控、纪律审查、执纪问责及效能监察等工作。

（三）董事会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本次募集资金现金部分全部用于平湖不干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承诺累计使用 665,294,858.50 元，尚未投入募集资金 17,461,741.50 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683,344.00 元。

因公司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公司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已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临 027）。

（四）董事会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为保证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正常开展，有效防范交易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制订《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